#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 2024 年餐厅

食材供应单位项目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洛采公开-2024-83



采 购 人: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

代理机构: 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六月

# 目 录

第一:	章		招标公告	6
第二:	章		投标人须知	.10
1	Ι,	总	则	.18
2	2、	招	标文件	.21
3	3、	投	标文件	.22
4	1,	投	标	.24
5	5,	开	标	.25
6	; ·	资	格审查与评标	.26
7	7、	定	标及合同授予	.27
8	3,	纪	律和监督	.28
9	),	样	品	.30
1	10,	<b>.</b> 木	<b></b> 目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30
1	11,	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0
lz	附件	牛 2	2: 保证金承诺函	.33
k	附个	牛 :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35
第三:	章		采购需求	.36
-	一、	IJ	页目概况	.36
			合 同(样本)	
第五章	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45
1	Ι,	资	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45
2	2、	资	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45
3	3、	资	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45
4	<b>1</b> 、	评	分标准说明	.47
第六章	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48
第七章	章		投标文件格式	.54

一、投标文件格式	57
一、封面	58
二、投标函	59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1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62
五、资格证明材料	63
六、开标一览表	66
七、报价明细表	67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68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9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0
十一、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1
十二、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72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73
十四、售后服务计划	74
附件:辅助资料表	75
十五、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77
十六、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78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79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80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81
二十、其他材料	82
二、其他	83

#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202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202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一标段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202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二标段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202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三标段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202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回标段		
招标人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左先生 0379-63133228
代理机构	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女士 17335992270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	川(采购意向)。	☑有□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 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 的规定。	口有☑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 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	□有☑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 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 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 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口有図光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 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约 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 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	口有凶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 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 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 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	口有包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 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 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 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	n*re=	
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有☑无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口有☑无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 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 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有☑无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 排 斥 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有☑无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 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有☑无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 争。	□有☑无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口有口无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口有②无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 等事前审批成者审核环节。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 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 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有☑无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口有口无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口有包无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口有包无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竞争条款,符	
代理机械、单位签章) 招标人: (单位签章) 2024年5月27日 2024年5月27日		
	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简)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超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 2024 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 2024 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 ly. gov. 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7月04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洛采公开-2024-83

2、项目名称: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202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108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108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洛直政采招标(2024)0279 号-1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 202	720000.00	720000.00
1		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一标段	120000.00	
2	洛直政采招标(2024)0279 号-2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 202	2640000.00	2640000.00
2		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二标段		
3	洛直政采招标(2024)0279 号-3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202	3840000.00	3840000.00
3		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三标段	304000.00	
4	洛直政采招标(2024)0279 号-4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 202	000000 00	2600000 00
		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四标段	3600000.00	3600000, 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本次招标共4个标段。其中:一标段:主食粮油类;二标段:果蔬类;三标段:畜肉禽蛋类;四标段:水产、调味品、豆制品、奶类。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对所投标段进行优惠率报价,优惠率是在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菜篮子专区) (http://fgw.ly.gov.cn/Index.shtml) 公示的"洛阳市副食品农贸市场价格监测表"中公示的同期、同品质、同品种价格 为基础上的优惠百分比。

- 5.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3 交货地点: 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 5.4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 5.5 供货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支持脱贫攻坚、符合节约 能源、保护环境等政策要求。
- (2) 根据洛财购(2021) 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营业执照》。
  - 3.2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3.3 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 注: <1>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 <2>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书(详见招标文件)。
  -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3.6 招标人拒绝供应商借用他人资质或挂靠单位报名,一经发现,有权取消报名人投标资格。
  - 3.7 本次招标拒绝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参加该项目投标。

-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注: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安全合格产品,因产品问题而发生的食物中毒等群体事故,由投标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书面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4年06月13日至2024年06月19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 3. 方式: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 4. 售价: 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4年07月04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 jy. ly. gov. 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4年07月04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五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4 年 06 月 13 日至 2024 年 06 月 19 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 3、投标人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但只允许中一个标段,按其所投标段序号的先后顺序确定。投标人应就该标段进行 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标段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
  - 4、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 洛阳市财政局

联系人: 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方式: 0379-63221264

####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

地址: 洛阳市西工区体育场路1号院

联系人: 左先生

联系方式: 0379-631332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53 号双溪部落花园 1 幢 106

联系人: 李女士

联系方式: 1733599227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女士

联系方式: 17335992270

2024年06月12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 1. 2	采购人	名 称: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 地 址:洛阳市西工区体育场路1号院 联系人:左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133228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53 号双溪部落花园 1 幢 106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 17335992270
1. 1. 4	招标项目名称	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 2024 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 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支持脱贫攻坚、符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政策要求。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 1. 6	项目编号	洛采公开-2024-83

注:投标人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但只允许中一个标段,按其所投标段序号的先后顺序确定。         投标人应就该标段进行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标段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         所属行业为: 批发业。         划定标准为: 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月结算一次,通过银行对公转账,每月中标单位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关配送清单、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公示的价格对比、双方议价表、验收报告、配送单汇总双方签字盖章确认表、发票,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后支付。         1.3.1 供货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1.3.2 交货地点       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1. 1. 9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为四个标段,其中:一标段:主食粮油类;二标段:果蔬类;三标段:畜肉禽蛋类;四标段:水产、调味品、豆制品、奶类。  投标人对所投标段进行优惠率报价,优惠率是在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菜篮子专区) (http://fgw.ly.gov.cn/Index.shtml)公示的"洛阳市副食品农贸市场价格监测表"中公示的同期、同品质、同品种价格为基础上的优惠百分比。
1.1.10 果购标的对应的中小微企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1.2.1 资金来源			<b>按其所投标段序号的先后顺序确定。</b> 投标人应就该标段进行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标段拆开投
每月结算一次,通过银行对公转账,每月中标单位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关配送清单、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公示的价格对比、双方议价表、验收报告、配送单汇总双方签字盖章确认表、发票,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后支付。	1. 1. 10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人提供相关配送清单、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公示的 1.2.2 付款方式 价格对比、双方议价表、验收报告、配送单汇总双方签字盖 章确认表、发票,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后支付。 1.3.1 供货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付款方式	人提供相关配送清单、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公示的 价格对比、双方议价表、验收报告、配送单汇总双方签字盖 章确认表、发票,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1.3.2 交货地点 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1. 3. 1	供货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1. 3. 2	交货地点	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
1. 3. 3	履约验收	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
		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
		失方承担。
1.0.4	加丘地西上五在后即为	保证所供应的商品在相关规定的保质期内无任何质量和食
1. 3. 4	保质期要求及售后服务	品安全问题, 否则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1. 4.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4. 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 9.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9. 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	时间: /
1. 9. 2	问题	形式: /
1. 10. 1	分包	☑不允许
		供货周期: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交货地点: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1. 11.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付款方式: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保质期要求及售后服务: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1. 11. 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	/
1. 11. 3	资料	
1. 11. 4	偏差	☑不允许
L	<u> </u>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 2. 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 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 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已承担。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 2. 3	报价方式	优惠率报价/标段。优惠率是在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价格菜篮子专区)(http://fgw.ly.gov.cn/Index.shtml)公示的"洛阳市城区副食品价格监测表"中的同期、同品质、同品种价格为基础上的优惠百分比。
3. 2. 4	预算控制金额	总预算: 10800000.00 元  一标段(主食粮油类): 720000.00 元  二标段(果蔬类): 2640000.00 元  三标段(畜肉禽蛋类): 3840000.00 元  四标段(水产、调味品、豆制品、奶类): 3600000.00 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本预算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3. 2. 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采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 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 金、维护,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 切税金和费用外,投标报价 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 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
3. 3. 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 4. 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 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 证金,但需提供保证金承诺函。
3. 4. 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 金的情形	/
3. 5. 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 6. 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 2. 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 2. 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 2. 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 0379-69921055。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0	开标规定	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http://lyggzyjy.ly.gov.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
5. 2		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 3	开标疑义	本次开标为远程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如有异议请在开标过程中,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远程不见面大厅提出。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经济和技术专家5人。依法从河南省 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
6. 3. 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的人数	3名/标段
7. 1. 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7. 1. 2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 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每标段第一名为中标人。如中标 候选人出现并列,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人。
7. 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陆项目管

		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 4. 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8. 5. 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本项目无核心产品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监督部门及电话:洛阳市财政局 0379-63221264 2.、本次招标代理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所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单位支付,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支付方式可采用现金或银行转账形式。
12	废标条款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
		员为同一人。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
		差异。
	解释权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
		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
13		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
		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
		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
		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
		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
		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
		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
		责解释。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诉讼、仲裁	涉及隐瞒"诉讼、仲裁"事项的处理方法: 在招投标阶段
		发现的,按投标无效处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
14		按中标无效处理;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委托人有权通
		知供应商解除合同, 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供应
		商时解除, 合同解除后, 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如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
		涉及"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
		消、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
		量等问题,存在围标、串标行为、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
		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以及"法定代表人最近三年内
		有严重违约或者重大质量等问题,存在围标、串标行为、

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的处理方法:在招投标阶段发现的,按投标无效处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按中标无效处理;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采购人有权通知供应商解除合同,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供应商时解除,合同解除后,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如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损失。

#### 1、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 1.1.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招标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的政府采购政策。
-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5)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1.1.6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 1.2.1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1.3 供货周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保质期及售后服务

- 1.3.1 供货周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1.3.2 交货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1.3.3 履约验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保质期要求及售后服务: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完整的查询网页截图清晰展附于投标文件中,查询截图须显示网址及查询时间,查询时间需在本次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之后。)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10)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供应商须将中国裁判文书网站(wenshu.court.gov.cn/)的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附于响应文件中,查询记录须显示查询时间及网址,且查询时间需在本次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否则视同未提供。)
  - (11)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1.10 分包(本项目不允许)

- 1.10.1 如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1 响应和偏差

-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 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 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1.11.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1.11.4 如投标文件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 2、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 3、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 封面
- (2) 投标函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5) 资格证明材料
- (6) 开标一览表
- (7) 报价明细表
- (8)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1)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 (13) 项目实施方案
- (14) 售后服务计划
- (15)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
-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 3.5.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 3.5.3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 3.7.1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3.7.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1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4、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4.2.4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 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5、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 5.2 开标规定

- 5.2.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 5.2.3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5.2.4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 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5.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未加密的投标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投标无效。

5.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 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投标无效。

####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 6、资格审查与评标

####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在资格审查中为采购人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 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 7、定标及合同授予

#### 7.1 定标

- 7.1.1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当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7.3 中标通知

《中标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也可由中标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lyggzyjy.ly.gov.cn)自行下载,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 7.5 签订合同

-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8.1.7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3.9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3.11 在评标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8.3.11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4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5 质疑和投诉

-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9、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1: 质疑函范本

# 质疑函

一、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邮编:
二、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Ξ、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2: 保证金承诺函

#### 保证金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1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现金或银行转账,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为洛阳市警务实战保障中心采购2024年餐厅食材供应单位项目,共4个标段。

#### 二、物品供货要求 (一、二、三、四标)

#### (一标段) 主食粮油类

#### (1) 技术要求

- 1.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且在质保期内,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 2. 所提供的物品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食品类产品,配送方必须清晰地列出产品品牌,型号、包装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量等相关参数,且外包装上必须贴有SC标志。
  - 3. 对货物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规格要求。
- 4. 货物必须符合卫生要求,不得有腐烂、变质、霉变、生虫、污秽不结、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
- 5. 食用油应色泽良好,无异味、无霉变,有正规生产厂家合格证书、提供 SC 认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外包装完整,同时外包装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生产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限、产品成分、厂家电话号码等。
- 6. 每个食用油品种必须色泽好,透明度高,无浑浊,无沉淀和悬浮物,粘度小,无分层现象,气味正常,无酸臭异味。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卫生安全标准,色泽、气味、霉变、真菌毒素、重金属污染物、农药等严格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原粮及成品粮色泽、气味必须正常。根据用户需求的食用油等级保质保量完成供货。要求提供的食用油生产厂家信誉良好,有明确的物品标签,有生产日期、保质期、质量等级,并标明初制油的加工工艺(即用浸出法生产,还是用压榨法生产的)和是否用转基因油料生产,不许以次充好、以假充真。如将毛 油当一级或二级油进行销售,将低价位的植物油掺入高价位植物油中进行销售,牟取暴利,一经查处,配送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 7. 配送方所提供的物品质量必须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
- 8. 所提供的物品不得为转基因物品或转基因制成品,经查实所提供物品中具有转基因物品或转基因制成品立即终止合同,并由配送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 9. 油类执行标准:

色拉油: GB1535-2003 一级大豆色拉油

花生油: GB1534-2003

大豆油: GB1535-2003

葵花籽油: GB10464-2003

#### 10. 油类质量标准:

霉变粒不得超过 2%;真菌毒素: 黄曲霉素 B1 ( $5ug/kg \sim 20 ug/kg$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leq 1000 ug/kg$ )、玉米赤霉烯酮( $\leq 60ug/kg$ );重金属污染物:铅 $\leq 0.2 mg/kg$ 、镉 ( $0.1 mg/kg \sim 0.2 mg/kg$ )、汞 (0.02 mg/kg)、无机砷 ( $0.1 mg/kg \sim 0.2 mg/kg$ );农药:对磷化物、马拉硫磷等 140 余种农药规定了最大残留限量。

11. 对照需求方要求检查所送物资品牌、规格是否符合要求,对有包装的食品,检查包装是否完整,有无破损,查看食品包装标签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7718)要求,包括食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规格、生产者(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标准代号等内容。

12. 通过感官鉴别包装内产品及无包装产品,依靠视觉、嗅觉、味觉、触觉等鉴定食品的外观形态、色泽、气味、滋味和硬度(稠度)是否符合质量要求。有保质期限的商品剩余保存期不得少于原有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 13. 大米质量标准:

普通晚熟粳米,质量等级为贰级及以上,产品质量不得低于国家质量技术等级标准(GB1354-2009)。

序号	货物名称	营养成分表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 100 克	营养素参考值			
	5KG 真空袋装大	能量	1300~1500 (KJ)	15~20%			
1	米	蛋白质 5~8g		8~12%			
		脂肪 0g		0%			
		碳水化合物	70~80g	20~30%			
		钠	0mg	0%			

当年新产大米。颗粒饱满,香味浓郁,色泽清白透明,出饭率高。含丰富的蛋白质、脂 肪、维生素、矿物质等营养物质

#### 14. 面粉质量标准:

省内外重点粮食生产加工企业生产的普通小麦精粉或上白粉,质量等级不低于国家规定技术等级标准(GB/T 1355-2021),不添加国家规定以外任何添加剂成分。

### (二标段) 果蔬类

- 1.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 2. 瓜、果、蔬菜必须是优质货品,保证所供应的蔬菜符合卫生标准,卫生指标应符合我国无公害蔬菜的卫生指标规定,同时承担因所供蔬菜问题引起的一切事故后果。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气味、形态、颜色、光泽及蔬菜的成熟度和鲜嫩程度,没有腐烂变质及其他异常味道,不能提供萎蔫、枯塌、损伤、病变、虫害等异常蔬菜。
- 3. 叶菜类应肉质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 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苔,无畸形、异味,结球叶菜芭结球适度,花椰菜类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麸、 无畸形花。
- 4. 茄果类等应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番茄花蒂不明显,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 5. 瓜果类等形状、色泽一致, 瓜条均匀, 无疤点, 无断裂, 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
- 6. 根菜类等品种皮细光滑,大小均匀,肉质脆嫩、新鲜,无断裂,无腐烂、裂痕、糠心、异味、不带泥土、茎叶和须根。
- 7. 薯芋类应色泽一致、不带泥土、茎叶和须根,不干瘪、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 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 8. 葱蒜类应不带老叶、枯叶,不带泥土,无腐烂、异味。
- 9. 豆类应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荚类新鲜、嫩、均匀,豆粒饱满,无发芽,不带泥土。
  - 10. 食用菌类应新鲜, 无杂质, 无腐烂、畸形、异味。

执行标准。

项目	指标
甲胺磷	不得检出
甲拌磷	不得检出
氧化乐果	不得检出
甲基对硫磷	不得检出
呋喃丹	不得检出
百菌清	≤1.0
多菌灵	≤0.5

汞 (以 Hg 计)	≤0.01
铅(以Bb计)	≤0.2
砷 (以 As 计)	≤0.5
氟(以F计)	≤0.5
硝酸盐(以 NaNO2 计)	瓜果类≤600, 叶菜根茎类≤1200
亚硝酸盐(以 NaNO2 计)	≤4
国家规定其他必检项目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 (三标段) 畜肉禽蛋类

#### 一) 禽畜肉:

- 1.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鲜肉、冷冻肉供货时需提供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原件备查。
  - 2. 对货物 (鲜肉、冷冻肉)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规格要求
- 3. 每批鲜肉、骨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腐烂变质。并提供当批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分割的猪肉每次送货时均提供有猪肉分割证,鲜肉确保每日新鲜、无异味,并注明保鲜期。
- 4. 其他肉类: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且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新鲜、无异味。

#### 二) 蛋类:

- 1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 2. 对货物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规格要求。
- 3. 蛋类应蛋壳清洁完整,色泽鲜明,无破损、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没有霉味、酸味,臭味等不良气味,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无异味。鸡蛋要求在本地养鸡场配送确保新鲜;
- 4. 皮蛋应外表泥状包料完整、无霉斑,包料除掉后蛋壳完整无损,灯光透照蛋内容物凝固不动,打开观察,整个蛋凝固、不粘壳、清洁而有弹性,呈半透明的棕黄色,闻起来有芳香,无辛辣气。
- 5. 咸蛋应蛋壳完整无损, 无裂纹或霉斑, 摇动时有轻度水荡漾感觉, 灯光透视蛋黄凝结、呈橙黄色且靠近蛋壳, 蛋清呈白色水样透明, 生蛋打开可见蛋清稀薄透明, 蛋黄呈红色或淡红色, 浓缩粘度增强, 但不硬固, 煮熟后打开, 可见蛋清白嫩, 蛋黄口味有细沙感, 富于油脂, 品尝则有咸蛋固有的香味。

### (四标段) 水产、调味品、豆制品、奶类

#### 一)技术要求

- 1.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且在质保期内,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 2. 所提供的物品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食品类产品,配送方必须清晰地列出产品品牌,型号、包装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量等相关参数,且外包装上必须贴有SC标志。
  - 3. 对货物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规格要求。
- 4. 货物必须符合卫生要求,不得有腐烂、变质、霉变、生虫、污秽不结、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
- 5. 货物应有正规生产厂家合格证书、提供 SC 认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外包装完整,同时外包装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生产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限、产品成分、厂家电话号码等。
  - 6. 散装类货物应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
- 7. 配送方所提供的物品质量必须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
- 8. 所提供的物品不得为转基因物品或转基因制成品,经查实所提供物品中具有转基因物品或转基因制成品立即终止合同,并由配送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 9. 对照需求方要求检查所送物资品牌、规格是否符合要求,对有包装的食品,检查包装是否完整,有无破损,查看食品包装标签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要求,包括食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规格、生产者(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标准代号等内容。
- 10. 目前国家实行食品质量 (SC) 安全市场准入制的食品共 28 类: 大米、小麦粉、酱油、醋、食用植物油、肉制品、乳制品、饮料、味精、方便面、饼干、罐头食品、冷冻饮品、速冻 面米食品、膨化食品、糖果制品、茶叶、葡萄酒、果酒、啤酒、黄酒、酱腌菜、蜜饯、炒货食品、蛋制品、可可制品、水产加工品、淀粉及淀粉制品(包括粉丝、粉条)。
- 11. 通过感官鉴别包装内产品及无包装产品,依靠视觉、嗅觉、味觉、触觉等鉴定食品的外观形态、色泽、气味、滋味和硬度(稠度)是否符合质量要求。有保质期限的商品剩余保存期不得少于原有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 二)豆制品类

- (1) 新鲜、保证当天生产货品。
- (2) 干净、无灰尘、异味。
- (3) 外形完整、美观、无破损。

- (4) 鲜豆腐饱满、结实、颜色正常。
- 三)奶制品

奶粉类应无结块现象,色泽统一外包装清洁;液体类奶制品应符合各自本身质量要求。

- 四) 水产类:
- 1.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鲜肉、冷冻肉供货时需提供当批次有效的检疫合格证,原件备查。
  - 2. 对货物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规格要求。
- 3. 每批货物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腐烂变质, 鲜肉确保每日新鲜、无异味。
- 4. 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且坚硬,无化冻现象, 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 交货时干净、新鲜、无异味。冷冻鱼类要求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鳞片色泽明显。所有冷冻食品均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 三、服务要求

- 1、供货要求
- 1.1 交货地点: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 1.2 供货方式:按要求送货上门。
- 1.3 投标人须对配送物品的价格、品质负责,按时提供其相应原材料的资格证件文件,并保证文件的真实有效。
- 1.4 交货时间及方式:按照采购计划按时送达。采购人提前将准确的订购品种、数量告知投标人。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订货通知后按约定时间免费运送货物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由采购人仓管员验收并做记录,双方核算当日货款,双方同时保留相关单据。投标人提供货物如发现掺假、掉包、虚假检验报告以及货物验收不合格、不在采购计划内、超量送货等采购人将予以拒收,由此导致的菜品不能按时出品,使正常用餐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关的责任。
- (1) 中标方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中标方责任,中标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 (2)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合格检验证明;
  - (3)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 (4) 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 (5) 中标方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交货质量检测、搬运等工作, 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负责。
  - (6) 中标方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分包给他人,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由中标方自行承担。

- (7) 中标方除不可抗力,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采购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 迟送货,应提前通知中标方。因中标方原因延误交货日期的(采购人要求推迟的除外),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并由中标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 (8) 中标方须按供应货物的销售额开具采购人认可的正规票据,不得多开、虚开票据。
  - (9) 采购人尽最大能力提供本次项目的所有必要信息,但不承担由于信息披露的缺陷所带来的任何责任。
  - 2、管理要求
  - 2.1 在合同执行期间,投标人须接受采购人有关管理部门的监督考核管理。
  - 2.2 违规处理投标人不按所承诺的价格、服务履行合同的,一经核实,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 在服务期间无正当理由拒绝为采购人提供服务的。
  - (2) 在服务期间出现二次不按所承诺的价格、服务、质量履行合同的。
- 2.3 投标人需确保投标资料的真实性,采购人将对中标候选人的实际情况实地考察核实,提供虚假材料者,将被取消中标资格,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的采购活动。
  - 2.4 投标人须提供满足本项目要求的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按照财政局相关规定,中标后,当月供货单位必须从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 (http://cg.fupin832.com)采购不少于当月配送总金额 10%的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专项承诺书。
  - (2)接到配送通知后在指定时间内送达指定地点的承诺;
  - (3) 保证供货物资新鲜程度的承诺;
  - (4) 中标人应在接到用户质量问题通知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1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调换或退回);
  - (5) 应急产品配送承诺;
  - (6) 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承诺等。
  - 3、包装和发运。
- 3.1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多次搬运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 由于包装、运输、搬运和装卸不当导致货物缺失或损坏,由成交方承担一切责任。
- 3.2 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输工具,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冷藏、冷冻食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在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冷冻食品没有曾经解冻痕迹或软化现象,包装呈干爽状态。食品应清洁,无损伤、腐烂现象,外包装完整,无寄生虫或已受虫害现象。

#### 四、总体要求:

中标单位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供货单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1.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 4. 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 5. 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蓄、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 6.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 7.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 8. 超过保质期限的

#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 首页"文件下载"栏。

#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人。

###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 2.1.1 资格审查标准: 见第六章。
-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见第六章。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 2.2.2 评分标准: 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4、评分标准说明

###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 4.1.1 价格扣除

-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的政府采购政策。
-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5)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 4.1.2 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最高限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符合性评审	分包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0 L L V T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 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格评审	洛阳市政府采购 供应商信用承诺 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证书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 最高 分 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评分参数	0.00	30.0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 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 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 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 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 价/评标报价)×30。 注:评标报价=预算金额*(1-投标优惠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0 5.00 量、实施方案和让		量、实施方案和计	①有详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且具有详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且具有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明确的工作流程,各项内容科学、严谨,完全符合项目特点的得5分; ②有较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且具有较为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工作流程,措施较科学、完整的两目需求的得4分; ③有较详细的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④项目实施方案不完整的得1分。 ⑥没有的不得分。	

			①有详细的物流协调方案及物流配送方
		有完善的物流协	案,各项 内容科学、严谨,完全符合项
0.00	5. 00	调方案及物流配	目特点的得5分;
		送方案	②有较详细的物流协调方案及物流配送
			方案、方案较完整,且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分;
			③有较详细的物流协调方案及物流配送
			方案,但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
			得 3 分;
			<ul><li>④物流协调方案及物流配送方案基本合</li></ul>
			理的得2分;
			⑤物流协调方案及物流配送方案不完整
			的得1分。
			⑥没有的不得分。
			包含但不限于食品原材料价格上涨,采购
			人紧急补货,因天气、交通、等突发情况
0.00	5. 00	应急方案规划、应	应急预案
		急供货措施及应	①方案科学、合理、详实、有效得5分;
		急机制物流方案	②方案相对科学、合理、有效得 4 分;
			③方案较为合理得3分;
			④措施基本合理得2分;
			⑤措施不合理得1分;
			⑥没有不得分。
			①措施科学、合理、详实、有效得5分;
			②措施相对科学、合理、有效得 4 分;
0.00	5. 00	投标人对供货数	③措施较为合理得3分;
		量、质量和食品安	④措施基本合理得2分;
		全的控制措施	⑤措施不合理的得1分;

1	ı	T	T
			⑥没有不得分。
			①制度科学、合理、详实、有效得5分;
		仓储管理制度、食	②制度相对科学、合理、有效得 4 分;
0.00	5. 00	品安全管理制度	③制度较为合理得3分;
			④制度基本合理得2分;
			⑤制度不合理的得1分;
			⑥没有不得分。
			①内容完整、准确、详实、承诺全面合理、
		发现产品质量问	符合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强得3分;
0.00	3.00	题的退换货服务	②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得2
		及方案	分;
			③内容不完整得1分。
			④没有的不得分。
			①内容完整、准确、详实、承诺全面合理、
0.00	3.00	投标人对采购人	符合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强得3分;
		定时回访和优化	②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得2
		服务的保证	分;
			③内容不完整得1分。
			④没有的不得分。
		节假日配送服务	①内容完整、准确、详实、计划承诺全面
0.00	3.00	及配送效率	合理、符合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强得3分;
			②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得
			2 分;
			③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得 1
			分。
			④没有的不得分。
		项目主要人员岗	①人员岗位职责及分工科学、合理、完善

	1			
	0.00	3.00	位职责及分工	得 3 分;
				②人员岗位职责及分工基本合理得2分;
				③人员岗位职责及分工不合理得1分;
				④没有不得分。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根
	0.00	5.00	人员配备情况	据投标人配备人员数量打分,每提供一人
				得1分,最多得5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人员劳务合同、健康证,
				以及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
				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注:社保证明指在
				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
				印章的证明材料,并带二维码),否则不
				得分。
				投标人具有农残检测设备,每有一个得1
	0.00	2.00	拟投入的设备	分,最多得2分。投标文件中附检测设备
企业实力评				购买发票、设备相关图片, 否则不得分。
分参数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专用配送运输车
				辆的,最低具有三辆配送车辆,在三辆基
				础上每增加一辆得1分,最多得3分。投
				标人提供的配送车辆具有冷藏或存放鲜
				活水产品等功能的,每提供一辆得1分,
	0.00	5.00	拟投入的配送车	最多得2分,(若配送车辆为企业自有的
			辆	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购车发票、车辆行驶证
				扫描件和车辆照片并加盖公章, 若配送车
				辆为租赁的须在投标文件中附租赁协议
			和车辆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照片并加盖	
				公章, 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有集中的专业分拣场地,分拣场地
		L		

	1	1		
				面积在 1000 m² (场地面积包括但不限于 门店面积、冷库容积等)以上得 5 分,分
	0.00	5. 00	场地基地	拣场地面积在 500-1000 m²(场地面积包
			, , <u>, , , , , , , , , , , , , , , , , </u>	括但不限于门店面积、冷库容积等)得3
				分,分拣场地面积在 500 m²(场地面积包
				  括但不限于门店面积、冷库容积等)以下
				得 1 分。(提供房产证复印件或租赁合同
				扫描件,另附现场照片及分拣人员健康
				证,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或提供不全者评
				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0.00	2.00	优惠条件及服务	1.服务响应时间、退换货承诺(0-1分)
			承诺	2. 保证供货食材新鲜度承诺(0-1分)
	0.00	3.00	综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打分 0-3
				分。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
	0.00	2.00	认证证书	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
	0.00			得 2 分, 缺任何一项或没有不得分。(响
				应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 (以合
业绩信誉				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
				供一份得3分,最多得9分,没有不得分
	0.00	9.00	企业业绩	注: (1) 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中标通
	0.00	3. 50	<u></u>	知书及中标公示截图的扫描件。
				(2) 针对业绩项目开具给甲方的相关发
				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否则不
				得分。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目录

- 一、封面
- 二、投标函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五、资格证明材料
- 六、开标一览表
- 七、报价明细表
-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一、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二、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 十四、售后服务计划
- 十五、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十六、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二十、其他材料

# 一、投标文件格式

# 一、封面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标段: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 二、投标函

致:

### 投标函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	的	项目_	_标段招标公告,	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并对之负法律	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采购人)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 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 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5、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和	你)的法定代表人,现:	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
员工(5	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	,	手机号码:	) 作为投标人代
表以我方的名义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页目	标段(项目编号:	)的投标
活动,并代表我	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	本事务和签署相关	文件, 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	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	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	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日期:				

#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受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受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 五、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信用承诺函等。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附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武采购代理机构)

#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7)(4)(1)(2)(1)(1)(1)(1)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 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 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十)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 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六、开标一览表

# 开标一览表

投标报价(投标优惠率)	%
供应商名称	
标段	
供货周期	
质量要求	

# 七、报价明细表

###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投标优惠率(%)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 投标优惠率保留两位小数
-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 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1	重声明,	根据《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	残疾人	联合会	关于位	足进	残疾人	就业	政府を	采购政	策的通	知》
(贝	才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	定,本单位	立为符合	条件的	的残疾	人福利	性单位	立 <b>,</b>	本单/	位参加	<b>1</b>			
单位	立的			项目	目采购活	动提位	供本单	位制造	的货物	勿 ()	由本単	位承:	担工和	呈/提信	<b>共服务</b>	) ,
或者	<b>并提供其他</b> 3	残疾人福	<b></b> 利性单	位制造1	的货物(	(不包	括使用	非残疾	人福和	利性.	单位注	册商	标的1	货物)	0	
	本单位对_	上述声明	的真实	2性负责。	。如有虚	建假,	将依法	承担相	应责信	壬。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十一、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十二、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十四、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附件:辅助资料表

### 辅助资料表

-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	, , , , , , ,	E1.4//4/DE (>4/)							
姓名			나 <u>년</u>	上别				年龄	
职务								学历	
参	加工作的	<b>时间</b>							
				已完成	找项目情	<b></b>			
采购单	位	项目名	称		j	页目主要	要概次	1	供货周期

注: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投标人:	(企	(企业电子章)	
	年	月	日

### 三、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注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_\_\_\_\_年\_\_\_月\_\_\_日

# 十五、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 十六、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 (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二十、其他材料

### 二、其他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王剑 杨洋	主任业务负责人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 与厚载门街交叉口隆 安大厦	13838808890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15036316707

#### 二、融资产品介绍:

"E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商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获取银行资金。告别采购融资难,政府中标即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市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采贷"五大特点: 1. 纯信用: 无需抵押、担保; 2. 更灵活: 随借随还,按需支用; 3. 额度高: 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1. 3 倍,单笔最高1000万元; 4. 适用广: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 hngp. gov. 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 5. 效率高: 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 业务流程:

- 1. 企业申请: 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 2. 银行审批: 客户经理现场调查, 3个工作日反馈审批结果。
- 3. 企业提款: 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 5.5%, 工程类不低于 6.5%, 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 减少客户融资 成本 (不存在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 只收费不服务; 超范围、超标准收费; 转嫁成本收费; 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 我行对银行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 准入标准:

- 1. 持续经营2年(含)以上。
-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200万元。
  -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 5、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 6、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 7、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等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 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 印晨 15038659275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联系人: 刘亚兴

联系申话: 13837937717 (微信同号)

二、产品介绍

"银政易贷"是指平顶山银行针对中标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发放的,专项用于履行政府 采购合同的个人贷款业务。

- 1、目标客户:中标优质县区或区级(含)以上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
- 2、采购合同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工程类等
- 3、贷款额度: 最高500万元(含)
- 4、借款期限:不超过2年(参考中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
- 5、贷款利率:综合年利率不低于7%
- 6、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或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不规则还款

#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龙妹	客户经理		18538882575	
张浩	公司金融部负责人	洛龙区展览路泉舜 186 西侧裙楼	18937966885	
裴绍辉	分管行长		18637904888	

####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小微客户在线发放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 免抵押、无担保, 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 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政府中标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工作日

还款方式: 按月付息, 到期还本或阶段性还款

#### 2. 准入标准

-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洛阳市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 合法经营, 无不良记录, 无恶意违约记录。
-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B3三级以上。
-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45%。
-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中标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分管领导: 樊博(副行长、18638805299); 信贷经理: 尚梅(市场营销部负责人、15538855595); 具体联系人: 张海峰(产品经理、18603794400)

- 一、产品介绍
- 二、 授信额度: 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含)。
- 三、期限: 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
- 四、利率:自动生成贷款利率。
- 五、用途: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 六、担保方式: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 十、 支付方式: 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 八、 还款方式: 按月付息,本金可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循环使用,采购合同或订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扣划归还对应的贷款本息,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

#### 工商银行"政采贷"简介:

-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根据获取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中标、采购合同、收验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为政府供应商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
  - 4、适用范围:供应商目前仅限于小微企业,后续将结合市场需要,适时拓展至大中型企业。
  - 5、融资额度: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70%。
  - 6、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可以5年。
  - 4、贷款利率: 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 (LPR) 合理确定。

5、办理手续: 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开通网上银行。 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 融资金额,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 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贷款线上发放至供应商工行账户。

分管领导: 李亚琼: 16603797557

李若明: 13233995266

信贷经理: 朱建国: 13653893229

张佩兰: 15603799799

# 平安银行"政采E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 E 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互联网信用贷款。

#### 产品优势:

- 1、额度高:线上最高500万元。
- 2、申请易: 5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 3、用款快: 凭订单最快1天生效。
- 4、纯信用: 凭政府中标订单即可融资。

#### 产品申请资格:

- 1、我行白名单财政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 2、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 3、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 期限、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1个月到1年。

还款方式: 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 年化利率低至3%。

**举例1:** 贷款 100 万元, 3 个月(先息后本,利率 3%),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 5000 元/月,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2:** 贷款100万元,1年期限(等额本息,利率3%),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86035元。 平安银行洛阳分行联系人: 总经理: 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 许洛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 许洛周 13938876588

### 浙商银行"政采贷"

####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为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进行的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 2 年及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 3 年及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 货物类、服务类利率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三年。

####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1000万,最快三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 张庆浩 联系电话: 18538198600

信贷经理: 郭利波 联系电话: 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 李超峰 联系电话: 15538530

# 广发银行"政采贷"

### 一、广发银行"政采贷"

- 1、对象: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提供原材料购买、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授信服务。
- 2、担保方式: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授信额度: 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 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净额的90%
- 4、授信期限: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3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3个月
- 5、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取随借随还出账模式, 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账期等相匹配。

#### 二、准入标准

- 一、企业成立且持续经营满3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 二、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不低于一次
- 三、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正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 四、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 五、在我行评价不低于BB+级
- 六、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 七、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保类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夫妇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 三、授信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劳动资金需求,不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和股本权益类投资

#### 四、业务流程

- 2、业务访谈,确定贸易真实性
- 3、授信申请,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资料
- 4、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 5、授信审查审批
- 6、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 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 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 姜晓凤 15103799119

##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1000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1年(含)、无需抵质押物

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 无不良、违法行为;

持续经营6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从业2年以上

从事政府采购活动1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五、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经营情况资料;从事政府采购活动资料;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行流水

###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高晋卿 洛阳分行副行长 18637127868

闫恺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15837959999

陈幽静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信贷经理 15838817353

# 洛阳银行"政采贷"

#### (一)资料清单

- 1、借款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相关材料;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其他洛阳银行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 (二) 授信要素

#### 1、贷款额度:

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70%。

2、期限与还款方式:

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等相匹配。

#### 3、担保方式: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放款前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 (三)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陈经理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具体负责人: 任经理 18738439998

### 邮储银行政采贷

#### 贷款对象:

- 1. 已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 具备履约能力;
-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与政府采购合作1年(含)以上;
-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 贷款要素:

- 1. 纯信用;
- 2. 额度高: 可贷合同标的额 70%, 最高额度 300 万;
- 3. 方便用: 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玉辉 职 务: 总经理

申. 话: 13598159333

## 光大银行政采贷融资产品"政采易"

该业务单户授信金额在3000万元(含)以下,授信期限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且最长不超过3年。

#### 中标供应商准入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二) 企业成立2(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 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 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或单户授信敞口500万元以下客户适用《小

额融易贷(结算类)业务打分卡》得分须不低于60分;

- (七) 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不在我行预警黑灰名单内;
- (八)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联方式: 分管领导: 王慧 18837902280

信贷经理: 刘勇 18837995809

具体负责人: 营业部: 刘天倚 18569936044; 王城路支行: 张喆 18637129167; 西苑路支行: 董继华 18569935827;

英才路支行: 刘莎 18569935682; 珠江路支行: 李相峰 18569936389; 华阳支行: 张刚 18624850206

#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 一、融资机构基本情况及联系人联系电话
- 1. 融资入口:

http://www.zybank.com.cn/zyyh/gsyw55/xqyjr/xqyzcd/382690/index.html

2. 融资机构业务人员信息列表:

序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岳恒志	177377998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2	许然涛	199038966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3	柴碧林	1327155583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 二、融资流程及各环节办结时间

客户通过"中原银行公司金融公众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公众号"或"中原银行官方网站"等渠道申请即可办理。对于申报资料齐全,符合标准的业务,5个工作日即可完成审查审批。

##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 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 1、业务流程

- (1)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4) 采购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5) 建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6) 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 2、产品优势

- (1) 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
- (2) 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
- (3) 额度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3000万元);
- (4) 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
- (5) 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 3、借款人基本条件

- (1)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 合法经营。
- (2)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4)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5)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6)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7)供应商及采购人为本地注册企业。(8)供应商成立一年以上。(9)供应商具有明确的还款来源和风险缓释措施。
- 4、申请路径: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
- 5、利率:针对不同客户差别化定价,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 6、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马顺超13693835688

信贷经理: 张翠荣 13937942294

###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3683861133	

#### 二、审批流程

1、申请路径: (1) 手机扫描二维码申请



- (2) 网页版申请 https://sme.cmbchina.com/;
- 2、授信额度: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额度最高可达到3000万,线上自助模式最高1000万;
- 3、利率: 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利率政策,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补贴优惠;

#### 4、风控措施:

(1) 回款锁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所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 (2) 在我行据以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 (3) 实际控制人夫妇提供连带担保;

#### 5、客户准入

- (1) 采购单位: 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由上述政府统筹付款的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付款记录良好,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废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 (2) 采购项目: 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 未在他行办理以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的融资业务;

#### 8、政采自助贷:

(1) 线上申请及预授信, 额度最高 1000 万; (2) 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 10 分钟内即可到账; (3)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 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 80%; (4) 利率优惠,线上可随借随还, 更加符合政采供应商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 路 211 号	18623790623	微信同手机号
汪乐阳	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 路211号	13698889966	微信同手机号

#### 二、融资产品介绍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有没有因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 (一) 产品介绍:

"政采 e 贷"是由洛阳市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为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贷款。

#### (二)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1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1000万元,工程类最高1500万元。
- 3、信用贷款, 低门槛, 循环额度, 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秒级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补贴,融资利率有优惠。

#### (三) 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 (1) 河南省省直、郑州市(含市内各区)项目
  - (2) 洛阳市市直项目
  - (3) 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 (4) 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 (四)申请路径

- 1、供应商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 2、供应商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3、授信审查和放款(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批复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 周贯超 联系方式: 15538830369

联系人: 顾 伟 联系方式: 18037558778

魏柴扉 18837923035

###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 "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依托省财政厅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按优于一般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以信用方式为主,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 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 常洁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 娄艳阁 13526989222

###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1、产品定义: 指境内购销双方签署订单后,农业银行以订单项下的预期销货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

满足销货方在货物发运前因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资金需求而向其提供的短期融资。

- 2、贷款期限:一年以内。
- 3、适用对象: 地市级(含)以上政府的采购部门统一组织的政府采购行为形成的订单等。
- •办理条件: (1) 在农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 (2) 借款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购货方认可的供货能力。 (3) 订单项下商品属于销货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商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4) 与购货方有两年以上稳定的供销关系,合作期间的履约交货记录及销售回款情况良好。 (5) 在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过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已全部偿还。
  - •业务流程:客户申请一银行调查—业务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贷款发放。

三、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 蔡浩洋 18567663969

客户经理: 张琦颖 18567663732

##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的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 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便

按期还息, 到期还本, 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 无需追加抵押担保

#### 申请条件和资料

经工商形状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供应商;

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2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 E 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 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陆"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提 款。

联系方式:分管领导:马鲜平副行长

部门经理: 杜青青营销管理部经理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 谢逸伦客户经理15038621500

#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

### 介绍及联系方式

#### 一、产品定义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供应商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 二、借款人基本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二)企业成立1(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 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 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 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
  - (七)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 三、业务流程
  - (一)供应商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二)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三)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四)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 (五)光大银行对采购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扣除预付款\*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 (六) 中标供应商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结算专户, 回款至该账户。

### 四、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 五、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相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

### 六、联系方式

- 1、分管领导: 王慧 18837902280
- 2、信贷经理: 刘勇 18837995809